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南市政府 函

708

臺南市安平區華平路672巷2號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廖建翔

電話：06-2991111

電子信箱：m082766@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第135期草湖(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18日

發文字號：府地劃字第10905656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重劃會所送第24次理事會會議紀錄，經查出席人數及決議符合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4條第2項規定，本府同意備查，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重劃會109年6月15日草湖一自劃字第10906543號函。
- 二、後續公告禁止或限制事項請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29條規定辦理，另旨揭會議紀錄請依同辦法第17條規定於會址公告及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

正本：臺南市第135期草湖(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副本：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局長室、市地重劃科)

# 市長黃偉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局)主管決行